附件3：

2024年温州湾新区、龙湾区国有企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考生纪律

一、考生需持本人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笔试准考证（笔试准考证需具备资格复审合格签章）于4月21日上午8:00前到达面试点候考室报到，上午8:10前未到达候考室者取消面试资格。面试期间不得穿着带有明显职业特点的职业装或制服。

二、考生报到后，接受候考室考务人员核实身份校验证件，发现代考即取消面试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三、考生按规定将本人携带的所有具有通讯功能的电子设备关闭后交由考务人员统一保管，并接受金属检测仪检查。面试期间，禁止使用各种电子、通信、计算、存储等设备，如发现考生随身携带或使用相关设备的，将取消面试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四、考生在考务人员的组织下，抽签取得岗位顺序号和面试顺序号，在引导员的带领下依次进入面试室接受面试。

五、考生在候考室候考期间服从管理人员的管理，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上洗手间必须征得管理人员的同意并由管理人员陪同前往。

六、考生不得将参考资料、纸张等物品带至面试考生席，不得将面试题本、草稿纸带出面试室。面试过程中不得泄露自己的姓名等个人信息，不得要求考官解释题目。

七、考生面试结束后，离开面试室，不得再回候考室。

八、如有违反以上规定，或发现有其他舞弊行为的，按违纪处理。